

中共如皋市财政局党组文件

皋财党〔2023〕22号



关于倪小卫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镇（区）财政和资产管理局，局机关各科室、下属事业单位：
经局党组研究，决定：

倪小卫同志任石庄镇财政和资产管理局局长（试用期半年），免去其债务管理科副科长职务；

张晖同志任债务管理科副科长（试用期半年）。

免去：

许灵鋈同志债务管理科科长职务；

丁梅姝同志财政结算管理中心五科科长职务；

陈飞同志石庄镇财政和资产管理局局长职务；

黄玲同志江安镇财政和资产管理局副局长职务；

朱建峰同志白蒲镇财政和资产管理局副局长职务；

曹晓红同志白蒲镇财政和资产管理局副局长职务；

沙荣富同志磨头镇财政和资产管理局副局长职务；

石祚全同志磨头镇财政和资产管理局副局长职务。

中共如皋市财政局党组

2023年7月21日

